

探-02 探究+PBL 課程與教學設計工作坊

子計畫 2：校訂課程共創工作坊：團隊合作實踐探究式 PBL 教學設計

一、依據

- (一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花蓮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二、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

- (一)PBL（專題導向學習）是現代教育的重要趨勢，強調學生主動學習和問題解決能力，但教師在實際推行時面臨課程設計與實踐的挑戰。
- (二)花蓮縣長期重視多元教育，但在教學現場的具體實踐上，教師仍缺乏整合性支援，尤其在如何有效結合 PBL 與現行課程綱要方面。
- (三)校內教師須強化以團隊合作方式，進行 PBL 課程設計與實作活動，並且透過跨校經驗交流，對校訂與跨領域課程設計進行增能。

三、目的

- (一)提升教師對 PBL 理論與實務的理解，且能設計、運用符合學生需求的課程。
- (二)透過情境脈絡與探實作，強化教師對 PBL 實務運用能力。
- (三)透過校際交流與經驗分享，提升教師的反思能力與教學成效。
- (四)團隊合作方式以 PBL 模式開發、撰寫校訂與跨領域課程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- (三)承辦單位：花蓮縣光華國小

五、辦理場次：

- (一)第一場：
 - 1. 時間：113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三) 08：20 至 16:20
 - 2. 地點：教育處三樓課程發展中心教師成長基地
- (二)回流場：
 - 1. 時間：114 年 4 月 23 日(星期三) 08：20 至 16:20
 - 2. 地點：教育處三樓課程發展中心教師成長基地

六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

本次研習著重在以 PBL 方法撰寫校訂以及跨跨領域課程，強調團隊合作，若有校長報名則優先錄取，其餘錄取順序如下：

- 1. 由至少 2 名教師與 1 名教務(導)處主任或組長組隊參加。
- 2. 至少由 2 位教師(一般教師或行政皆可)組隊參加。
- 3. 如仍有名額，開放個人報名參加。

錄取人數：35 人

七、線上報名：<https://forms.office.com/r/wgukWF1jy8>

八、課程內容：

第一場場次課程 113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三)

時 間	課 程	講師 / 承辦學校	備註
08:20~08:30	開幕/長官致詞	教育處課程教學科	
08:30~10:00 (90 分鐘)	強調情境脈絡與探究實作的 PBL 課程觀點與內涵	講師：台灣國際教育資源網學會 吳翠玲 常務理事 引導員：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研究處 黃碧智 主任 內聘助教：待聘	外聘講師 2 節 外聘助教 2 節 內聘助教 2 節
10:00~10:20	休 息		
10:20~11:50 (90 分鐘)	PBL 課程實作與範例分享： (1)小組實作討論 (2)[老闆也逛街]-校本課程範例	講師：吳翠玲 常務理事 引導員：黃碧智 主任 內聘助教：待聘	外聘講師 2 節 外聘助教 2 節 內聘助教 2 節
11:50~13:00	午餐		
13:00~14:30 (90 分鐘)	課程設計實作 1： (1)[迷你屋]專案範例示範說明 (2)校本課程導引問題設計	講師：吳翠玲 常務理事 助教：黃碧智 主任 內聘助教：待聘	外聘講師 2 節 外聘助教 2 節 內聘助教 2 節
14:30~14:50	休 息		
14:50~16:20 (90 分鐘)	課程設計實作 2： 小組專案設計、發表、觀摩 (Driving questions)	講師：吳翠玲 常務理事 助教：黃碧智 主任 內聘助教：待聘	外聘講師 2 節 外聘助教 2 節 內聘助教 2 節
16:20~16:30	綜合座談與回饋	教育處課程督學	

回流場次課程：114 年 4 月 23 日(星期三)

時 間	課 程	講師 / 承辦學校	備註
08:20~08:30	開幕/長官致詞	教育處課程教學科	
08:30~10:00 (90 分鐘)	經驗分享與反思 教學實踐經驗分享與回饋： PBL 成功教學策略、挑戰與成效	講師：台灣國際教育資源網學會 吳翠玲 常務理事 引導員：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研究處 黃碧智 主任 內聘助教：待聘	外聘講師 2 節 外聘助教 2 節 內聘助教 2 節
10:00~10:20	休 息		

10:20~11:50 (90 分鐘)	實務問題解決 *世界咖啡屋討論報告 *重視探究的 PBL 教學歷程步驟重點檢視	講師：吳翠玲 常務理事 引導員：黃碧智 主任 內聘助教：待聘	外聘講師 2 節 外聘助教 2 節 內聘助教 2 節
11:50~13:00	午餐		
13:00~14:30 (90 分鐘)	優化與擴延： *強化校訂課程品質的 PBL 評量規準：校訂課程範例分享 「植觀達人與社調高手」	講師：吳翠玲 常務理事 助教：黃碧智 主任 內聘助教：待聘	外聘講師 2 節 外聘助教 2 節 內聘助教 2 節
14:30~14:50	休息		
14:50~16:20 (90 分鐘)	PBL 課程同儕回饋與修正實作：同儕指導與問題解決（金魚缸討論活動）	講師：吳翠玲 常務理事 助教：黃碧智 主任 內聘助教：待聘	外聘講師 2 節 外聘助教 2 節 內聘助教 2 節
16:20~16:30	綜合座談與回饋	教育處課程督學	

九、經費來源與經費概算表:略

十、預期成效

- (一)將校訂課程以 PBL 模式設計後，置入新學年校課課程計畫中，使學校之校訂課程設計符合學校實際需求，也能符合課綱指引。
- (二)參與教師能夠設計並實施具創新性與適切性的 PBL 課程，並應用於教學現場。
- (三)教師透過回流研習，能夠反思實施過程中的挑戰，進一步優化教學設計。
- (四)各校教師透過經驗分享，促進縣內教育資源的整合，提升整體教學品質與學生的學習成果。
- (五)預期各校能有效推廣 PBL 課程，並提升學生的自主學習能力、團隊合作與解決問題的能力。